

高级经济师申报对象网上申报办法

申报对象注册、填写、上传的所有内容必须真实规范。网上申报具体程序如下：

一、完善个人信息和业绩档案。申报对象登录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网址：<https://zcps.rlsbt.zj.gov.cn>），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和业绩档案，提交所在单位审核，审核通过后方能开始申报。

二、职称评审申报。申报对象选择“2022年度高级经济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计划”，点击“马上申报”，按要求提示认真填写申报信息。

三、证件照维护。系统自动采集申报对象二代身份证件照片，核对无误请确认并点击“下一步”，如默认照片拍摄时间较早、容貌变化较大的，根据提示上传白底证件照，格式应为 JPG 或 JPEG 格式，文件大于 30K 且小于 1M，大于 215×300 （宽 × 高）像素，照片宽高比大于等于 0.65 且小于等于 0.8。

四、个人承诺。申报对象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二维码，在线签署《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要求字迹清晰。

五、信息录入。按要求录入各项申报信息，并根据所属关系提交对应的受理点审核。其中“本人述职”栏目主要填写个人主要业绩内容，字数控制在 1000 字以内。

六、提取业绩材料。按要求从个人业绩档案库中提取任现职以来的相关业绩内容，要求突出代表性，不宜过多过杂。

七、上传附件。根据实际情况上传相关附件。《省外缴纳社保证明》（系统已自动提取的人员无需提供）。其他相关附件如下：

- 1.企业主要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直接申报对象提供）；
- 2.建筑工程企业直接申报对象提供：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建筑施工企业的对象提供经当地统计局确认的企业近三年建筑业行业统计报表；
- 3.房地产企业直接申报对象提供：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经当地统计局确认的企业近三年房地产开发统计报表；
- 4.交通建设工程企业直接申报对象提供：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 5.矿山企业直接申报对象提供：省级以上绿色矿山企业证明，当地自然资源部门出具能反映企业近三年年均开采量的证明材料；
- 6.金融企业直接申报对象提供：法人金融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当地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出具的银行类分支机构上年末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10亿元（含）以上、所在地或上一级证监会、期货业协会出具的证券期货公司分支机构上年证券期货交易量达到全省证券期货营业部平均交易量水平（含）以上、所在地或上一级保险业协会出具的保险公司分支机构上年产险保费收入达2000万元（含）以上和寿险保费收入达1亿元（含）

以上的相关证明材料；

7.其他类企业直接申报对象提供：为本企业作出较大贡献，企业近3年平均年缴税在500万元以上（税务部门出具，需分别注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盈利情况，或年销售收入5000万元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在6%以上，或近2年内本企业销售收入进入本行业（大类）前10位相关证明材料；

8.所有企业决策类申报对象应提供审计师事务所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3年的企业审计报告、企业资产负债表、企业损益表，应包含企业近三年盈利增长情况、上年度纳税情况（也可由税务部门出具纳税证明）、申报对象持有企业股份情况，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由注册地所在工商行政部门出具的验资报告、个人上年度纳税额。

申报对象确认信息无误后，提交所在单位，由所在单位导出申请表公示版，在单位内部全信息公示后填写推荐意见完成资格审查。

（八）缴纳费用。申报材料经各经济中评委和省高级经济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审核通过，收到12333短信提示后，登录职称管理服务平台分别缴纳中评委推荐费和高级职称评审费用。

（九）报送评审表。中评委推荐费缴纳成功后，在职称平台中导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3份，A4纸打印），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盖章后报送所属经济中评委。